

Date of Sermon : 2007 年三月 11 日

救恩歷史（二）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皮敦文講稿

人的歷史：喫喝嫁娶

上帝說這黑暗世界的情形是「光照在黑暗裏，黑暗卻不接受（comprehend）光」，這給予我們一個通則就是世界持續處在抵擋上帝公平治理的情況之中。但上帝畢竟是上帝，祂不會因為人抵擋祂而改變祂自己所定治理萬國的準則，故祂依然以公義與公平行事。然我們看到，人一方面接受上帝普遍恩典的公平，但另一方面卻因活在黑暗中之故，不去感謝上帝，榮耀上帝，反而將自上帝所得的恩用來發展自己的歷史與成就。

人類這樣不接受光的強度，更因經過了過去三百多年來文藝復興、啟蒙運動和後現代主義的推波助瀾而變本加厲。再加上 20 世紀後期對靈界開放的興趣與不知節制，和諾斯底主義的復甦，那強度又在推向另一高點。我們曉得，這三百多年的各類思潮不是新的創舉而是希臘文明的復甦，這些曾經被思想過的事一旦再度巡禮之後，它的硬度更硬，強度更強。現在，人抵擋上帝和主基督是不費吹灰之力的。

每一民族發展了自己的歷史與成就之後，必在其學堂裏教授這輝煌的民族史，使其族人一方面驕傲之，另一方面期盼聽者可以藉之開創民族的未來。乍看之下，似乎人因著他的偉大而主宰了歷史的動向，歷史像是跟隨幾個巨人的身影而前行，如某某人的時代等。然，人縱有多大能力來開創歷史，但掌握歷史動向的舵手卻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而人類歷史無論多偉大，主耶穌論人類歷史的內容僅有四個字「喫喝嫁娶」（太 25:38）。

以理性批判聖經歷史

現代人不再認為聖經具有無可抗拒的絕對權威性，現代人已站在如夏娃般可定奪上帝話語真實性的制高點，將福音書裏所記載的耶穌各項活動僅是歷史事件的記錄而已，僅是一位名叫耶穌的猶太人的生活事蹟點滴。不僅如此，現代人對自己理性的成熟度過度自信，因此便輕視初代教會人的理性，認為當時人們的理性尚未發展成如今這般高超的地步。現代人有此先入為主的觀念之後，便看輕初代教會對福音書所記載諸歷史事件的解釋，以為其中必有不圓滿的部份，甚至還認為必有錯誤在其中。因此，現代人便高舉還原當時歷史真相之大纛，提倡鄙棄當時的解釋，自行開啟一條新路，讓歷史事件回歸為歷史事件。他們這樣作美其名為的是所解釋的不著任何個人與學派色彩，將歷史事件赤裸裸地、中立地呈現在人面前，好讓人可以依其理性來判斷。現代人說，我們的頭腦與我們的科學已經夠發達，讓我們以先進的科學求證與論證的方法，來解釋那些歷史事件的歷史意義。

以宗教感受聖經歷史

除了將耶穌歷史視為與世人無異的個人歷史，以及用自己的理性解釋耶穌的歷史之外，還有另一類不同於前述的世俗對聖經的攻擊，就是他們要求對福音書所記載的不可以歷史事件看待之，而要以人的宗教感受來理解之。他們這種降低福音書的歷史性的根本理由是，現時代的人已經離開那時代的人事物甚為久遠，所以想要考查所記之歷史事件的真實性實在不易，也不可能。他們進一步說，縱使查考

了這些歷史事件，又有誰能肯定所查考結論的真實性呢？

想要自己找到答案

人以為他已經長大了，認為人其實知道他需要什麼，可以自己從聖經中找到人生的答案。所以當人有需要而開始閱讀聖經時，他便可以從中滿足自己並找到他所缺乏的。但是，這樣的論點是違反正統神學信仰。因為，正統神學的人論清楚地說著，人並不知道他需要什麼，人也不知道他其實是死在過犯罪惡當中，人更不知道他的現今處境是在神的震怒之下。基督來到世界所作的工作，就是要救贖人免於將來的審判，同時也為人在今生重得神的恩典。正是在這點上，人實在不知道他實際的需要是什麼。

使徒是使徒，不是歷史學者

福音書的作者不是以歷史家的心態來撰寫在他們生在那時代，身處巴勒斯坦地區所發生的事。亦不是為了關心人類歷史的進程，不讓他們的歷史留白而寫下一些事蹟。撰寫福音書的作者不是別人，而是上帝的使徒，他們乃是以這崇高的身份寫下福音書裏的每一詞句。既然作者是上帝的使徒，他們的思想體系就不是當時東方與西方激盪下的匯流，他們乃是以受啟者的位份向啟示者展現他們對祂的「信以至於信」的信仰中心。

又因著使徒撰畢福音書而被納入聖經的事實，我們就知福音書的本質就是上帝的話，因為「**聖經都是上帝所默示的**」。這樣看來，我們研讀福音書的基本態度與前提就是，以聆聽上帝話語的敬畏態度來研讀之、翻閱之、愛慕之、明白之。所以，我們絕對不可以將福音書視為聖經故事，視為耶穌傳，也不可以好奇的態度來探訪其中的內容。知此，當我們有機會傳講福音書時，必須以傳講上帝的道的態度為之，絕不可以學術探討、或說故事，毫無立場的方式傳講之。

基督徒與聖經歷史

基督教歷史有一特質就是它與每一位基督徒的關係是直接緊密的，並且這關係不會因為時代的轉變而有任何的脫離。所以，基督徒與基督教歷史有著緊密關係，這是基督教獨有的特質，而這關係緊密程度乃是直接相連於主耶穌基督。說得更明確一點，所有發生在主耶穌基督身上的每一件事皆與基督徒有不可分割的關係。

這特質是其他如宗教、哲學、文化、科學等沒有辦法具有的。譬如說，秦始皇的焚書坑儒與今日的我們有什麼關係？蘇格拉底的飲鴆而死與今日的我們有什麼關係？現今的我們只能對該歷史事件有緬懷之心，最多也不過起而效尤，如此而已。讓我們再看看其他宗教，有些宗教沒有獨屬該宗教的歷史事件；而那些有自己歷史事件的宗教，他們的信徒不會與他們的教主產生任何直接且一對一的關係。再者，各宗教教義的產生乃出於人思想的結晶與靈性生活的體驗。他們縱使有了教義，且也代代相傳，但是草創教主絕不可能直接干預隔代以後的徒孫輩的思想與生活。為什麼不？因為，各宗教教義的基礎常是根植於個人理想，不是根植於既定的歷史事實。

因此，聖經歷史是我們必修的課目。其中的人物雖名不經傳，所為事蹟亦非創記錄之舉，不足以列入名人堂，但他們的一舉一動卻直接受到施恩寶座的上帝所牽引，件件意義超凡。故我們不能以世俗的眼光來看聖經所言的救恩歷史，也極應避免以學術探討的角度來隔岸欣賞他們。我們必須從他們身上學習，看看他們的言行如何與基督連結，好作為我們的榜樣。

凡以地區與文化的角度來看待福音書的人，必然會產生一個無可避免的後遺症，就是他將無法一致性地解釋所有的聖經。他或許能圓滿合理地解釋某一段聖經，卻對另一段與他那解釋有所衝突的經文便毫無能力排解之。探究這其中缺乏一致性解釋聖經的能力的根本原因，乃歸咎於他沒有看見這些卷書中所隱藏之歷史主軸何在。這等人若站在領導地位，是上帝所憎惡的。上帝曾經警告祂的百姓，當這類人說話時，不可聽他，上帝說：「**這些先知向你們說預言，你們不要聽他們的話。他們以虛空教訓你們，所說的異象，是出於自己的心，不是出於耶和華的口。**」(耶 23:16)

History As His Story，舊約隱藏新約，新約實踐舊約

相信每一個人都聽說過，history 乃是 His Story，即歷史是上帝的 life story。既然歷史的主角是上帝，祂的故事必然是「**眼睛未曾看見，未曾聽見，人心也未曾想到的**」(林前 2:9)，而這些故事全都記載在聖經裏。凡認真讀完舊約聖經的人皆承認一個事實就是，其中充滿著未完成且令人期待的事。然而，當新約聖經書畢之後，我們在其中看到上帝那在舊約未完成的工作著實已經已完成了，那工作就是基督的到來、他的死與復活。由於神國的王已經真實的出現了，所以福音書所記發生在耶穌身上的事是獨一無二、不可重複，是超越的上帝在歷史進程中所作最後、偉大、最重要的歷史事件。因為沒有更大的事可能發生，故福音書所記載的各事件就含有末世的意義，是屬乎萬民的，其救贖是不分種族、不分國籍、不分時空，因此福音可在任何時代被傳揚。電影的主角所作的事是亦有如是性質

當我們談到「故事」時，總是受到其字意的影響，馬上聯想成已經發生的、過去的故事，甚至那故事的內容有些摻雜不實或含有不實際存在的事。故，我們對「聖經故事」亦不免抱著聽聽看的態度。固然，聖經故事的主角甚多，有亞當、亞伯拉罕、雅各、摩西、大衛，…等等。電影媒體無論是基督教界或是一般商業機構也都熱衷於聖經故事的拍攝，諸如十誡、埃及王子等。然，身為基督徒的我們需清楚這樣的態度並不是聖經的教訓，尤其是上帝在新約中已顯明祂與祂百姓和世界的關係乃定睛耶穌復活上。

上帝在述說祂的 story 的時候，除了述說 story 本身所發生的事的點滴之外，祂還將我們對該故事當有的告白 (confession) 也一併啟示出來。也就是說，上帝作為在某人身上，而這人以信仰告白作為回應。舊約的詩篇是最好的例子，尤其是大衛的詩篇，新約的以利沙伯頌和馬利亞頌也是典型的例子。這些信仰告白的內容因行在“救恩歷史”當中，故均含有超越性的本質在其中。

然，大衛、以利沙伯、馬利亞，以及其他聖經人物雖然作為顯赫，但只不過是配角，真正的主角是主耶穌基督。而主耶穌所作的諸事個個皆令我們感到驚奇，如領以色列人過紅海，一夜之間殺死亞述軍兵十八萬五千人等，但是他所作最榮耀的事才是他的生、死和他的復活。由於耶穌是父上帝的獨生子，故記載他的生活與事蹟絕不可能與記載世人的事蹟相同，淪為什麼時候生、什麼時間做了什麼事、什麼時候死般的傳記文學。聖經所記發生在耶穌身上的事是確實的，如耶穌受洗，但是他受洗時天開了，有聲音從天上來。如果我們講述耶穌生平，而未看到這一點的話，那麼你所講的不過是一位奇人而已，而不是上帝的兒子。

聖經如何教導我們看聖經歷史，從過去到未來再到現在

聖經到底如何教導我們如何看聖經歷史？關於這問題的答案就在聖經記述基督的復活中得著，即先瞭解過去這復活的顯赫（是發生在過去一既定時空），再藉之進一步瞭解未來，最後以這兩者來定位今日

的你我。彼得說，基督徒是「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重生了我們，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的一群人（彼前 1:3）。

至於為什麼要從過去進到未來而不進到現在？聖經對於“現今”的意義乃靠著人對過去的記憶與未來的盼望而築成。保羅在羅馬書 1:3-4 節所設的範例則是最好的說明，「論到祂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裏復活，以大能顯明是上帝的兒子。」保羅論主耶穌基督先題他的過去，再題他的將來。對於後者，保羅乃寫著 *by resurrection of the dead*（因從死裏復活），而不是寫 *by his resurrection from the dead*（因他的從死裏復活），這表明了（在將來）從死裏復活的普遍性。「基督已經從死裏復活，成為睡了之人初熟的果子」（林前 15:20）使得新約的信仰看待基督的復活是我們將來復活的依據。使徒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 15 章復活聖經，將耶穌的復活作為我們未來復活的根基，同時也將未來的復活以耶穌的復活為根基（參林前 15:12-19）。